

建造執照（雜項執照）抽查結果表

起造人	[REDACTED]	設計人	[REDACTED] 建築師事務所
申請地號	[REDACTED]		
建造執照號碼	(104)南工造字第 [REDACTED] 號（變更設計）		

變更設計部分：

1. 本案基地係為變更編定，請檢附事業計畫書，並請核對本案是否與核准之事業計畫書一致？
2. 地基調查報告應有液潛能分析。
3. 無障礙廁所馬桶應無蓋版、水箱不能作為背墊？
4. 請檢附結構程式核准公函？
5. 無障礙樓梯平臺轉折處應退一階。
6. 圖說昇降機應符合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 79 條之 2 規定防火時效。
7. 無障礙通路應通達各無障礙設施。
8. 請釐清基地側邊排水溝是否位於基地內？倘位於基地內，是否屬公共排水溝佔用地並不得計入基地面積？另請釐清本案基地是否屬區域排水範圍？
9. 1 樓其上挑空空間請標示虛線。
10. 申請書之建築物高度誤植。
11. 1 層平面圖部分面積未著色。
12. 圖說之面積計算表請補標建蔽率、容積率增減值。
13. 本案 M 區為非防火構造物，請補敘是否屬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第 69 條表格所列用途？
14. 依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第 84 條，請敘明本案申請建築物外牆、屋頂使用材質是否為不燃材質？

15. 請檢討逃生步距。
16. 依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第 276 條請檢討建築物退縮距離。
17. 請檢討宿舍便器設置數量。
18. 本案應繪製防火區劃圖。
19. 請標註本案雨、污水洩流方向。
20. 請檢討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第 5 章特定建築物專章。
21. 室外突出物為何？請說明。
22. 透空框架應依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 1 條第 1 項第 10 款第 5 目規定辦理。